

债券代码	2080258.IB	债券简称	20 郑发投资债 01
债券代码	152575.SH	债券简称	20 郑发 01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机构变更
的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

发行人

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中原西路郑发大厦2层、
4层)

债权代理人

平安证券
PING AN SECURITIES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5023号平安金
融中心B座第22-25层)

2024年4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根据《企业债券管理条例》、20 郑发投资债 01《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郑发集团”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权人代理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平安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平安证券
及
其
分
子
公
司

一、债券基本情况

（一）20 郑发投资债 01

- 1、发行人：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2020 年第一期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3、债券简称：20 郑发投资债 01、20 郑发 01；
- 4、起息日：2020 年 9 月 17 日；
- 5、发行总额：人民币 50.00 亿元；
- 6、余额：39.838 亿元；
- 7、债券期限：7 年（3+2+2）；
- 8、担保方式：本次债券无担保；
- 9、评级情况：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债项评级 AAA。

二、本次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事项

根据发行人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出具的《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审计机构的公告》，发行人审计机构变更的情况如下：

（一）变更前审计机构名称及其履职情况

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原审计机构为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永拓会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永拓会所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允反映公司财务情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职责。

（二）变更原因、变更程序履行情况

1、变更原因

鉴于公司与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聘期已满，为更好地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及审计工作的需要，永拓会所将退任公司审计机构，公司拟聘用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勤万信”）新任审计机构。

2、变更程序履行情况及其合法合规情况

变更程序已通过公司内部有权决策机构的审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三）新任审计机构情况

名称：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089698790Q

企业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 112 号阳光大厦

成立日期：2013-12-13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新任审计机构具有法律法规等规则规定的相应执业资格，最近一年内不存在被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情况等情形。

（四）原审计机构停止履职时间，新任审计机构开始履职时间

原审计机构履职时间自公司与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议聘期到期之日止，新任审计机构履职时间自公司与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订协议之日起。

（五）工作移交办理情况

截至本报告发布之日，变更前后的会计师事务所已对接沟通，相关业务的移交工作已完成。

三、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本次审计机构变更，属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范围，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影响公司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

四、债权代理人声明

平安证券作为 2020 年第一期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债权代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出具本报告。

平安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 2020 年第一期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或约

定履行债权代理人的职责。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上述事项可能导致发行人融资压力增大的风险，提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债券 2020 年第一期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四、债权代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债权代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债权代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张捷

联系电话：021-38630697

（以下无正文）

有限公司
2020

（本页无正文，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机构变更的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第八